

## 那些年丢过的丑

有所悟

◎红尘一书

朋友告诉我,说她的妈妈与她同住,可麻烦的是,妈妈不会用燃气灶,不管她多忙,出门了都必须回家给妈妈做饭,否则妈妈就会饿肚子。这话让我想起了我的妈妈,她不光不会用燃气灶,有一次弟弟用“热得快”烧开水离开了一会,水开的时候,她慌了,不知道怎么办,也不拔插头,直接把“热得快”提出来了,结果就可想而知了。

上世纪80年代的时候,我第一次进城到一户人家当保姆,看见一把椅子,一面是海绵的,一面是木头的,坐哪一面呢,我觉得海绵一点都不光滑,木头一面多光滑呀,于是就把椅子翻过来坐在木头上。主人见了,很客气地说,这椅子是坐软的一面,我便很不好意思地把它翻过来。吃饭的时候,主人只吃一小碗就能吃饱,可是我刚从农村出来,至少也要吃三小碗才会饱,却又不好意思吃三碗,再说锅里也没有那么多饭,于是本来吃饭很快的我,一到吃饭的时候就故意磨蹭,那样就可以多吃菜少吃饭,尽量让肚子感觉饱。而现在,就是只吃一碗,我也常觉得肚子发胀。

第一次穿姐姐的皮鞋,不知道皮鞋是需要保护的,于是就当拖鞋一样随便踩,很快皮鞋就被我踩得不成样子了,姐夫说,皮鞋怎么能这样穿呢,你看看,都变形了。明明是我错了,可是我放不下面子,就冲他们吼道,乡下人没穿过皮鞋,当然这样穿了,有啥奇怪的?呛得我姐姐和姐夫在一旁,一句话都不敢说了。至今想来我还很惭愧。

第一次带男友上我姐姐家,男友想洗个澡,可是他没用过燃气热水器,又死要面子不愿意问,就开着冷水哗哗地洗,出来后我好奇地问,这么冷,你怎么用凉水?他说怕麻烦,我想了半天觉得不对呀,怎么会麻烦呢,于是我轻声问,你是不是没开过?他不好意思地点了一下头。

家中开始装上电话的时候,公公不明白应该怎么打电话,他照着号码拨过之后

就大声讲话,讲了半天发现对方怎么不说话呢?他正想发火,我们告诉他,那是电话还没有接通,听了这话他低头不语走开了。

第一次用电脑,我很想跟老家的亲人联系上,因为我听说有人就是通过电脑来联系的。可是不晓得QQ是什么,见装机人员在桌面上给我安装了一个QQ,我奇怪地问,干嘛要这个,是干什么的呀?他说你不用也可以呀。后来我发手机信息问侄儿:你们用电脑是上哪个网站嘛?他说一般新浪网搜狐网去得多,我听得一头雾水,不明白我怎样才能到新浪或是搜狐网找到他们呢?后来申请了QQ号,可是我不会加友,看见提示说有多少万人在线,我想我姐姐在哪里呢?就跑到了游戏大厅里一个一个地看有没有我姐姐。

开始投稿之后,我却并不明白散文和小说有什么区别,完全是凭着自个想写什么就写什么,然后乱投,可是有一天我突然奇想想写小说,怎么写呢?我按着自己的想象写了一篇自认为是小说的稿子投给了《岁月》杂志,两个月后我收到一条信息:你的散文《嫂子》将发表在……我一下子就蒙了,怎么我写的还是散文呢?我都以为我会写小说了呢!

人生有过的丑不计其数,丢丑的时候是真的觉得很丑,而当事情过去了,当时间过去了,回想起来,再丑的事都不再觉得丑了,原来很多丑,其实只是贫穷走向富裕,是无知变有知,是人生成长的必然过程而已。

既如此,儿莫嫌母丑,年轻莫嫌老来丑,城里莫嫌乡下丑,当地别嫌外来丑,富贵莫嫌贫困丑,文人莫嫌文盲丑,如果我们总是看见别人的丑,那便是我们自己的内心还有些丑,也意味着我们自己的不成熟。



岁月掠影

## 一九六三年的书

◎许晓青

我从网上淘了本旧书——契诃夫的《草原》。书有点像上个世纪80年代的“五角丛书”。封面和封底的上3/4为橘黄色底白色碎花向日葵图案,下1/4版面为纯白色(现已泛黄),黑线为界。封面左下角有一个戴斗笠的女孩子种树的剪纸图案。这样的装帧,我在童年时倒常看到。

竟然,书脊上有一张图书馆登记标签,封底内竟然有一只包药片的糙纸做的袋,上印“甘肃省人民医院图书馆”字样,插一张借书卡。

书是繁体字。扉页上有出版信息: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,北京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,1963年2月。

借书卡上只有两次借阅记录。第一个借阅者叫徐珍,借于1965年2月11日,我查了日历,这天是正月初十。没写还书日期。

第二个也即最后一个借阅者,是一个名叫墨永章的人,从名字看,很可能是个男的。除了古人墨子,我还是第一次看到“墨”这个姓,“百度”里说全国墨姓人多居于山东。也许墨医生祖籍是山东?新中国的高校招生始于1952年,如按可能的最大年龄算,这位墨医生此时毕业十来年。当然,也可能不是大学生。

借书日期为1965年9月20日。为什么中断了借阅史呢?这不能不让人想到那一年的特殊性,1965年9月20日,离那篇著名的《评新编历史剧〈海瑞罢官〉》出炉只差51天。

书一直在墨医生手上,还是在图书馆束之高阁呢?那个年代,这种书的命运大多是付之一炬,为什么它独能保存下来?

那年发生的事,敏感的人会嗅到一丝异样的气息。刚过完年,“二月提纲”,“五一六通知”,接着是《横扫一切牛鬼蛇神》、《大海航行靠舵手》的社论,然后是“文化大革命”。虽然是西北城市,也一样不落地经历了这些吧。墨医生在人群中是狂热的参与者,平庸的旁观者,还是忧郁的思考者?

不管怎么说,他是会看《草原》的人,是看过《草原》的人。生活中的一些人和事会让他想起《草原》吗?他会想起以伤害别人为乐,却也是个“心里好闷,生活没有什么指望,苦透了”的迪莫夫吗?他会想起神甫潘捷列的话“不该打死……又不是毒蛇。它样子像蛇,其实是个性温和、不会害人的东西……它喜欢人……”吗?他会想起妻子、孩子都被火烧死,仍给大家讲惊险故事的潘捷列吗?书中的各式各样的人,他在生活中找到对应的人了吗?哪儿的人都一样啊。他会因此而对自己身处的周围因懂得而慈悲吗?他会有叶果鲁希卡对着浩瀚星空时的感受吗?——“那种在坟墓里等着我们每个人的孤独,就来到人的心头,生活的实质就显得绝望,可怕了”。

小说中,“远处不知什么地方,一个女人正在唱歌。歌声低抑,冗长,悲凉,跟挽歌一样,听也听不清楚,时而从右边传来,时而从左边传来,时而从上面传来,时而从地下传来,仿佛有个肉眼看不见的幽灵在墓上飞翔,歌唱……”这段描写令人难忘。岁月低吟一曲无字歌,响在俄罗斯人民灵魂里,也是响在所有大地上的人心里。

五十多年后,这本书穿越时空来到了我手里,捧着它,我仿佛读出了比小说本身更厚重的内容。



名家走笔

## 越界

◎荣荣

在我主编的纯文学刊物《文学港》上,2014年曾编发过一篇小说,题目就是《越界》,小说讲述一个退休的警察发挥余热,将一腔热血全付给一个他曾帮扶过的现在以理发谋生的劳教人员。他让自己成为店里的常客,又俨然以店里一员自居,招呼客人,做些杂事,说说笑话,调节小店的气氛。但是后来老头越来越把不准自己的位置,以为真的是店主的爹,连店主喜欢的女孩子也暗中查访,非得将他们拆散,弄得那个小店主对他由感激到讨厌最后憎恨,然后就发生了不该发生的血案。

这篇小说让我看了很感慨。其实越界的事,在生活中比比皆是。严重的越界会影响别人的生活,酿出祸祟,更多的越界也许只在人们心中,但都是没有守住自己的本分,出轨了。那些在人们心里的越界之事,说白了就是心中之想:幻想、梦想、非分之想等。那些念想滋生时,也许会有很多人由心动而行动,如此这般地就会为世间平添许多热闹。拿我师父的话说,那都是人的贪痴惹的祸。

而贪痴中最多见的是爱不得,欲难离。以诗人为例,都说诗人是耽于幻想的人,贪痴就是诗人的病。古今中外庞大的诗歌作品中绝大多数为抒情诗,所谓抒情诗,自然离不得一个情字,所以,爱不得,欲难离不仅是古今诗人们的吟咏主题,更因为有了爱不得欲难离这样的贪痴,成就了多少优秀诗人。

还有一句话用在诗人身上也是很贴切的,那就是封建社会时常说的“秀才造反十年不成”。相比之下,诗人应该更缺少行动力,他们的贪痴仿佛只用来自磨折他们自个儿的灵魂,他们在心里装不下了,就拿诗歌来说话。当他们在诗歌中倾倒各类要死要活的情绪时,这时候的诗歌就成了一个器具,估计比垃圾桶也高明不到哪里去。

从心所欲不逾矩,这是孔子说的。其实孔子也不是不赞成人的“私想”,如果不付诸行动,对于一个人的思念,对于一个美好之地的向往,对于一个浪漫场景的渴望,心里想想,纸上说说,便都是“思无邪”的。诗人的无用就在于空想,哪怕想得很痛苦很无助,从这个层面上说,诗人真的是纯洁的。

说了半天,我其实是想绕回到我近些年的诗歌创作。去年在福建举行的新年朗诵诗会上,在我上台朗诵诗作前,朗诵会主持青年诗评家霍俊明说到近些年我老是写爱情诗,让我自己向大家说说理由。我当时觉得一两句话无法讲清楚,但在这里也许可以多说上几句。上了年纪的人多的是怀想,一些永远不可能再去追寻的东西,反而成了文学作品的表达内容。热烈缠绵的爱情自然也在其列。对爱情的种种描述,我这样的诗写者确实找到了很多表达心境。因此,近年来我冠以更年期标签写作的诗歌,不少纠结于情感,或者说是纠结于青春不再,年华老旧,故人远逝的种种感慨。我在写这些小诗时,心里都会有释放的快感。

所以,我并不觉得现在还在写抒情诗或者说是情感诗是一件多么羞愧之事,反过来,我还要感谢写作这件事,是写作让我尽可能地不在现实中越界,也让我有了中老年理想生活之矩:干净地生活,烂漫地写作。



总第5804期

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

摄影

胡龙召